北京市袁源律师事务所

嘉源律师事务所

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

[redacted]

北京市嘉源律师事务所（以下简称“本所”）接受中国中铁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委托，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（以下简称“《公司法》”）、《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》（以下简称“《股东大会规则》”）等现行有效的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（以下简称“法律法规”）以及《中国中[redacted]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（以下简称“本次股东大会”）见证并现场出具本法律意见书。

为出具本法律意见书，本所指派律师现场见证了本次股东大会，查阅了公司提供的与本次股东大会有关的文件和资料，并进行了必要的审查和验证。在前述审查和验证的过程中，本所律师得到公司的如下承诺和保证：就本所认为出具本法律意见书所必需审查的事项而言，公司已经提供了全部相关的原始书面材料、副本材料或口头证言，该等资料均属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及有效，有关复印件与原[redacted]意见书中，本所律师仅对本次[redacted]

本所及经办律师根据《证券法》《律师事务所从事证券法律业务管理办法》和《律师事务所证券法律业务执业规则》等规定及本法律意见书出具日以前已经

发生或者存在的事实，严格履行了法定程序，遵循了勤勉尽责和诚实信用原则

[redacted]

[redacted]

[redacted]

股份总数的 58.074490%。

2、出席

[redacted]

[redacted]

[redacted]

合计：						

（2）《关于<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>的议案》

总表决结果：

股东类型	同意		反对		弃权	
	票数	比例（%）	票数	比例（%）	票数	比例（%）
A 股	12,607,121,113	99.947045	300,800	0.002385	6,378,798	0.050570
H 股	1,746,923,352	99.205667	7,051,000	0.400417	6,936,501	0.393916

总表决结果：

股东类	同意		反对		弃权	
		比例		比例		比例

A 股	12,595,798,239	99.857280	12,434,871	0.098581	5,567,601	0.044139
H 股	1,709,526,658	97.081954	51,384,195	2.918046	0	0
普通股合计：	14,305,324,897	99.517300	63,819,066	0.443968	5,567,601	0.038732

（9）《关于聘用 2023 年度内部控制[illegible]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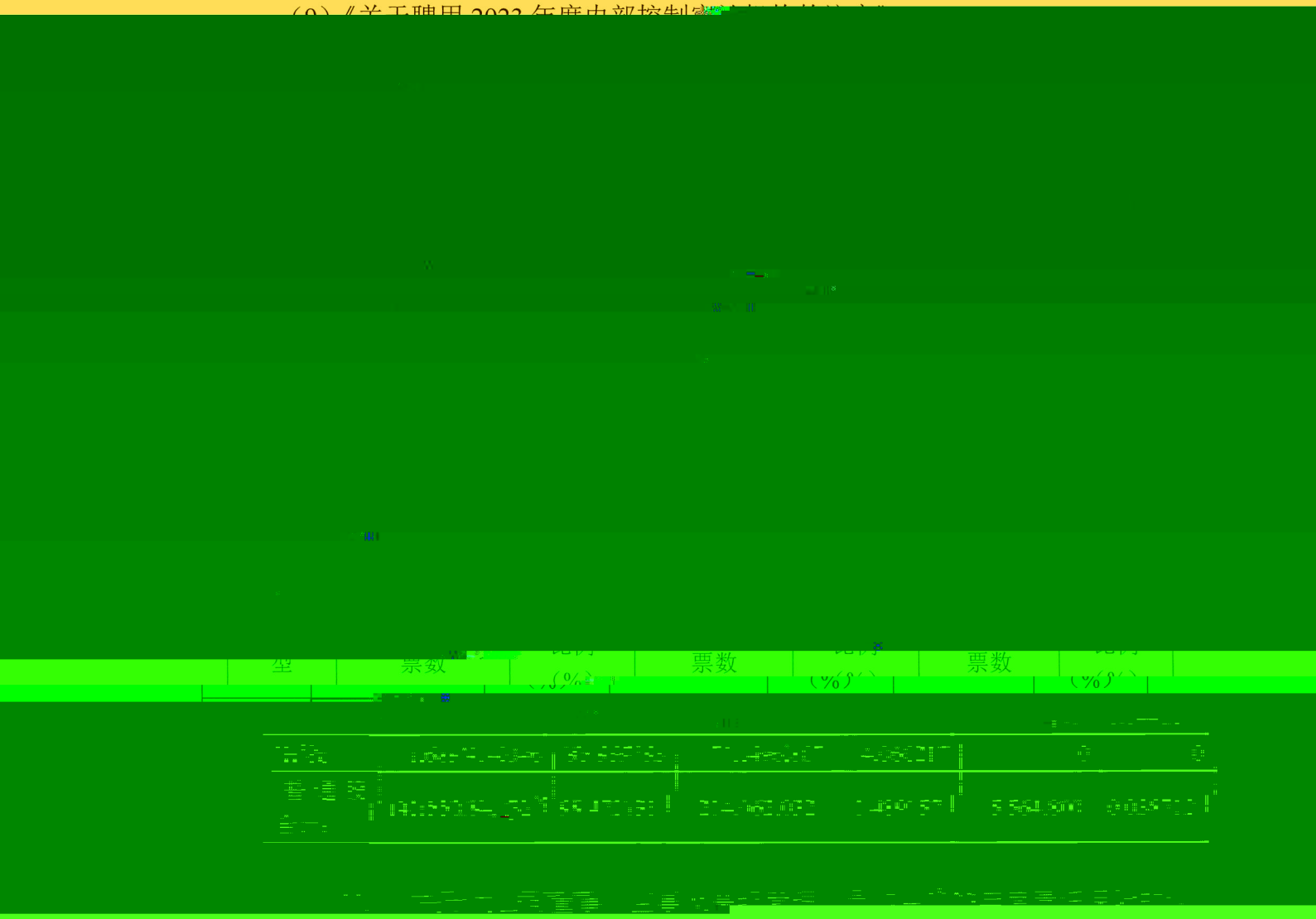

合计：	12,[illegible]	[illegible]	[illegible]	11.59[illegible]730	215,014,440	1.495783

型	票数	比例（%）	票数	比例（%）	票数	比例（%）
A 股	12,607,920,611	99.953384	315,300	0.002499	5,564,800	0.044117
H 股	1,760,909,853	99.999943	1,000	0.000057	0	0
普通股合计：	14,368,830,464	99.959087	316,300	0.002201	5,564,800	0.038712

上述议案均为普通决议议案，应由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（包括股东代理人）所持有效表决权过半数通过。根据统计的现场及网络投票结果，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上述议案获得有效通过。

本所认为，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《股东大会规则》等法律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表决结果合法有效。

四、结论意见

综上，本所认为，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程序，召集人和出席会议

（此页无正文，为《北京市嘉源律师事务所关于中国中铁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》之签署页）

北京市嘉源律师事务所　　负 责 人：颜　羽

见证律师：谭四军

孙诗燕

2023年 6月 28日